

证券代码：601766（A 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A 股）

编号：临 2018-052

证券代码：1766（H 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H 股）

##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合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 2018 年 7-9 月期间签订了若干项合同，合计金额约 551.9 亿元人民币，具体情况如下：

1. 本公司下属动车企业与中国铁路总公司签订了总计约 249.9 亿元人民币的复兴号动车组销售合同。

2.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中车浦镇城轨车辆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杭州杭临轨道交通有限公司、苏州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市科技创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总计约 57.2 亿元人民币的地铁车辆和有轨电车销售合同。

3.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成都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香港铁路有限公司、石家庄市轨道交通有限责任公司、广东广佛轨道交通有限公司、济南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总计约 43.4 亿元人民币的地铁车辆销售合同；与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总计约 7.7 亿元人民币的动车组销售合同。

4. 本公司下属客车企业与中国铁路总公司下属各相关路局公司签订了约 21.3 亿元人民币的客车修理合同；与中国铁路总公司签订了总计约 6.7 亿元人民币的客车销售合同。

5.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和北京纵横机电技术开发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与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总计约 24.8 亿元人民币的地铁车辆

销售合同。

6.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中车永电捷力风能有限公司、西安中车永电捷力风能有限公司安阳分公司分别与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总计约 22 亿元人民币的风力发电机组销售合同。

7. 本公司下属动车企业分别与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等签订了总计约 17 亿元人民币的动车组高级修合同。

8.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车唐山机车车辆有限公司分别与福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石家庄市轨道交通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总计约 16.8 亿元人民币的地铁车辆销售合同。

9. 本公司下属机车企业分别与中国铁路总公司下属各相关路局公司签订了总计约 14.1 亿元人民币的机车修理合同。

10.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车太原机车车辆有限公司与印度尼西亚 PT Mega Guna Ganda Semesta 公司签订了总计约 13.9 亿元人民币的货车销售合同。

11. 本公司下属货车企业分别与中国铁路总公司下属各相关路局公司签订了总计约 12.7 亿元人民币的货车修理合同。

12.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中车电机有限公司与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总计约 11.8 亿元人民币的风力发电机组销售合同。

13.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中车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呼和浩特市地铁一号线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和武汉光谷交通建设有限公司签订了总计约 10.6 亿元人民币的地铁车辆和有轨电车销售合同。

14.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中车风电有限公司与山西漳泽电力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织女泉风电分公司签订了约 7.8 亿人民币的风力发电机组销售及工程总承包合同。

15.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车南京浦镇车辆有限公司与柳州市龙建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约 7.4 亿人民币的机电设备系统销售及安装合同。

16.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车资阳机车有限公司与印度尼西亚美嘉公司签订了约 6.8 亿元人民币的机车、客车销售合同。

上述合同总金额约占本公司中国会计准则下 2017 年营业收入的 26.2%。

特此公告。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8 日